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於 101 年經教育部以宗教研修學院設立辦法正式立案，為全臺唯一基督教博雅教育之大學校院，且非定位為訓練神職人員之神學院，自許秉持「以福音轉化生命的基督教博雅大學」之願景，與「培養學生成為基督門徒傳揚福音並能終身學習」之使命，朝向「強調品格教育並以聖經為基礎的住宿型雙語學府」的發展定位前進。
2. 該校以培養學生具備基督品格、創新能力、憐憫關懷、貢獻社會、溝通能力、合作能力、專業技能及思辨能力之 8 種校級核心能力（8C）為教育目標，致力推動學用合一、永續經營、深耕臺灣及接軌國際之四大發展方向。
3. 該校依其自我定位，以聖經為基礎教育年輕學子，透過基督信仰，致力於全人教育，故於各項課程中，著重信仰、理論及實務的整合，建立信仰觀與世界觀；並輔以基督教博雅教育理念，期許培育學生同時具備專業能力與優良品格，回饋於社會、教會、機構或組織。
4. 該校雖為小型基督教大學，組織層級與架構能依據相關法規修定組織規程，董事會下設校長、副校長、校牧、1 個教學單位、4 處（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及 3 室（人事暨秘書室、國際暨公共事務室、主計室）等行政單位，組織層級尚稱完整。
5. 該校獲得「美國國際基督教大學院校協會（TRACS）」認可資格，並已順利通過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與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將「接軌國際」做為校務四大發展方向之一，惟對於國

際招生之成效有限，有關推動國際交流之具體作為亦頗為不足。

2. 該校內部稽核小組成員未依據「臺北基督學院內部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2條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規定辦理。
3. 該校除進行畢業滿1年之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外，未見針對其他互動關係人進行意見蒐集，問卷結果亦未進行比較分析，不利於行政及教學單位參考運用。

(三) 建議事項

1. 宜強化國際招生之成效，並建立相關機制鼓勵師生參與海外進修、研習及出席國際會議，或辦理有助於國際交流之活動，具體落實「接軌國際」之校務發展方向。
2. 該校內部稽核小組成員應依據「臺北基督學院內部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第2條規定辦理。
3. 宜針對互動關係人進行系統性意見蒐集，並將回饋意見進行分析，以做為校務治理與課程規劃之參考，並採取相應之改善措施。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1. 該校至今培育優秀校友無數，宜增加與校友之聯繫並蒐集相關建議，將此項列為策略性校務重點，以利該校長期發展。

二、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辦理教師專業工作坊與教師教學實踐研究社群等活動，支持教師教學專業發展，並訂有教學研究獎勵與補助機制，包含「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促進辦法」、「教學獎勵辦法」、「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辦法」、「教師出席國際性學術會議補助要點」、「學術研究獎補助要點」及「獎勵教師研究進修

辦法」等。

2. 該校教師秉持創校精神，輔導學生學習與生活，除專任教職員外，另有 4 名外籍宣教士教師，全天候投入學生輔導及關懷。
3. 該校鼓勵教師在教學與研究之餘，協助校外非營利機構、教會、協會、組織及政府機構，積極回饋社區與社會。
4. 該校學生在校 4 年須完成 128 學分，包含「基督教博雅核心課程」與「主修課程」；其中博雅核心課程包括核心必修 40 學分、核心必選修 18 學分及核心選修 3 學分，另核心必修中包括聖經/信仰 18 學分和英文 12 學分，能凸顯辦學特色。
5. 該校所設之英文、音樂及傳播 3 個主修，與基督教教會及相關領域需求關聯性高。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雖於 111 學年度完成修訂「教師評鑑辦法」，惟至今未具體落實，不利評估教師教學研究品質與服務績效。
2. 該校教師 108 至 111 學年度上學期共發表 15 篇學術論文，雖訂有教師教學研究獎勵與補助機制，然相關產出集中在部分教師。
3. 該校 111 學年度計有 7 位教師，包括 1 位教授、4 位助理教授及 2 位講師，高職級教師人數過少，教學品質恐受影響。
4. 該校基督教博雅學系 3 個主修之課程教學大綱僅與 8 個校級核心能力連結，未針對各主修領域另訂定專業核心能力。
5. 該校對於跨領域學習之學生，僅由跨領域導師輔導選課，並未規劃跨領域學習課程之學分科目表，較不利學生跨領域學習進程與多元專長之培養。

(三) 建議事項

1. 宜落實「教師評鑑辦法」並定期進行教師評鑑，確保教師教

學研究品質與服務績效之提升。

2. 宜透過各項機制，強化教師研究量能，進而提升學術研究成果；另針對教學型教師，宜輔導申請相關計畫，如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以增加研究成效。
3. 宜輔導並鼓勵現任教師積極進行多元升等，以提升教學品質，促進教師職涯發展。
4. 宜強化 3 個主修課程教學大綱與專業能力之對應程度，以確保學生具備各主修相應之專業知能。
5. 宜針對非專屬 3 個主修之學生，規劃含必選修課程之學分科目表，俾據以發給跨主修證書，以達成多元專長人才培育之目標。

三、學生學習與成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 111 學年度上學期共 65 位學生，學士班 1 至 4 年級學生人數分別為 19、17、17 及 12 位，其中包含 10 位原住民族學生與 9 位國外高中畢業生，且 70% 以上學生為基督徒。
2. 該校為確保學生學習品質與提升學習成效，設有「學習成效管理機制」，如教師課輔系統、課業學習成效預警系統及學生托福考試畢業門檻等；並建置「學習支持輔導機制」，包含安排師生晤談時間、學習輔導與職涯輔導、提供就業與就學診斷諮詢、各類獎助學金頒發，以及安排學生赴校外機構實習 5 項措施。
3. 該校以建置雙語校園為策略目標，強調學生英語技能，著重語言溝通表達，並訂有「臺北基督學院學生畢業門檻英語文檢定施行辦法」，規定英文畢業門檻，有利學生英語能力之提升。

4. 該校訂有「學生自治組織（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根據第 2 條規定學生可經學校核准組織團體，學生會組織與運作順暢；並設有原住民工作會、平地工作會及種籽工作會等服務性社團，校外服務成效良好；另成立籃球隊與音控社，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
5. 該校全體學生實施書院式住宿教育，有利舉辦各種團體活動；並透過住宿生活，增進師生密切互動，落實生活輔導，涵養品格教育。
6. 該校三大主修學生皆積極辦理學習成果發表，如英文主修學生於 4 年級舉行戲劇公演；傳播主修學生則有文創作品產出；音樂主修學生則成立嘉美之聲合唱團及樂團等，展現具體學習成效。
7. 該校進行 108 至 110 學年度 57 位學生畢業滿 1 年之流向調查，直接就業比率最高計有 46 位，達 75.4%，另有 5 位學生持續升學。

（二）待改善事項

1. 該校採取多元入學管道，並辦理推廣教育，提供學籍生與非學籍生多元入學機會，惟招生成效有限。
2. 該校由他校相關科系之碩士生進行學生心理諮商及衛生保健工作，雖有該碩士生之指導教師監督，然非通過認證之專業人士，不利學生之全人發展。

（三）建議事項

1. 宜加強多元入學管道之招生宣傳，以提升招生成效。
2. 宜聘請領有執照之專、兼任心理師，以增進學生心理健康；並辦理衛生保健與健康促進活動，增進學生衛生保健及健康促進知能。

四、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透過獎助學金、校內工讀、課業與生活輔導，以及擔任寢室正/副室長等方式，提供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均等之學習機會，並藉由班會、導師個別約談及引介學校周邊教會人力，提供學生生活與心靈支持。
2. 該校透過申請入學、獨立招生、轉學生及僑外生等多元入學管道拓展生源，並辦理推廣教育，提供各國宣教士子女、港澳僑生、偏鄉離島學生、原住民族子女及大齡學生等各種種族與身分的學生就讀。
3. 該校在財務有限狀況下，仍提供多項獎助學金，發給對象除少數為成績優良之學生外，多以經濟困難之學生為優先考量；此外，108 至 111 學年度上學期參與工讀之學生人數約占全校學籍生 30%，工讀機會尚稱充裕。
4. 該校秉持「以福音轉化生命的基督教博雅大學」之願景，重視「參與服務」和「學習基督」之「僕人事奉」精神，希望學生從實踐當中體會「服務學習」的真義，故推行各項服務學習課程，包含社區公益服務、產學合作、跨校合作計畫及投入偏鄉和離島服務等項目。
5. 該校致力於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如利用大幅植栽面積降溫並讓雨水透過地面滲透循環、建物採用綠色植物植披牆及外牆隔熱設施等，除能建立生態友善校園，亦能減少費用支出。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目前缺乏專責單位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尚未制訂完整規劃，亦未見顯著成果。
2. 該校近年獲得公部門計畫經費補助偏少，對外募款亦不如預期，雖自 95 年已制定「基督書院投資政策及執行政序」，惟

未見具體成果。

3. 該校新生招生員額經教育部減招，核定招生人數下降至 22 人；108 至 110 學年度財報公開資訊中，除捐款及補助收入外，其他各項收入逐年減少或持平，扣除捐款收入後已不足以支應支出。

(三) 建議事項

1. 宜由專責單位執行大學社會責任及永續發展相關計畫，且國內正式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以 2050 淨零碳排為目標，校內擁有豐富自然生態，可積極展現相關作為。
2. 宜積極爭取教育部與其他政府部門補助之大型教學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以強化學校財務體質。
3. 宜就財務結構進行整體性思考，分析每項收入來源，如學雜費、捐贈、推廣教育及產學合作等未來可能占比；拓展多元捐款管道與對象，提出具體可行之募款策略，並制定年度募款目標並追蹤成效。另宜持續執行開源節流方案，逐漸降低對董事會捐款之倚賴，增加財務韌性。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1. 該校成立至今已 63 年，許多校舍建築物老舊等問題浮現，然維護與修繕費用成本高，活化閒置校舍將是校務經營上一大挑戰，亦是改善財務壓力之契機。目前已規劃多處校舍出租，惟須注意承租方租賃期間穩定性，宜尋求多元活化校產模式，並請外部專家提供協助，以助於財務效益提升。
2. 該校出租頂樓空間設置基地台，籌措校務發展經費，立意甚佳，仍宜留意電磁波是否會對師生身心造成影響。

註：本報告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